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白叔幼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5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25216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350499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(以下簡稱衛福部)製作「CRC第二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」兒童版網路廣播(Podcast)、少年版動畫影片及教案，請學校參考運用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年8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9198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教師、兒童及少年對於兒童權利公約(CRC)之認識，並關注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，衛福部與廣受兒少歡迎之教育頻道合作製作宣導影音教材及教案。請轉知所屬學校參酌運用晨間時光或社會、人權、輔導或綜合活動領域相關課程廣為宣導，提升兒少權利意識。
- 三、旨揭影音資源(含Podcast音檔及動畫短片等)公布於衛福部CRC資訊網教育宣導專區內，途徑如下：
 - (一)網路廣播劇及教材連結：<https://gov.tw/QU7>。
 - (二)動畫影片及教材連結：<https://gov.tw/xvV>。
- 四、辦理之回饋建議得於114年6月30日前，以學校為單位填復



線上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7Ga2MXnLCEvH73nz9>，提供
衛福部作為未來CRC宣導及推廣活動之參考。

五、本案相關洽詢事宜，請逕洽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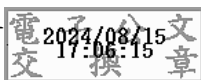
(一)承辦人：柯怡均小姐。

(二)電話：04-2250-2860。

(三)電子郵件：sfaa0728@sfaa.gov.tw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



訂

線

